

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區管理處 函

地址：桃園市平鎮區水廠路150號
承辦人：洪聖翔
電話：03-4643131
電子信箱：brucehung@mail.water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台水二業字第10900169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一 (313520200K_1090016907_doc1_1_Attach1.jpg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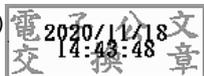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因應水情吃緊，為讓民眾體認節約用水之重要性，惠請貴單位及轉請轄屬單位協助宣導並刊登節約用水相關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張貼社群網站：請協助將相關節水宣導訊息張貼於臉書及網站（如附件）。
- 二、跑馬燈宣導：請協助利用跑馬燈字幕機播放呼籲節水相關訊息，例如「今年降雨量少水情吃緊，請節約用水共渡枯水期」、「有水當思無水之苦，請節約用水」、「節水做得好，用水沒煩惱」等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、新北市林口區公所、臺灣桃園地方法院、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、經濟部工業局桃園幼獅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大園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觀音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中壢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林口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龜山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平鎮工業區服務中心、桃園市產業園區聯合服務中心、龍潭宏基渴望園區管理中心、華亞科技園區服務中心、財政部北區國稅局中壢稽徵所

副本：本處桃園服務所、中壢服務所、楊梅服務所、大溪服務所、龜山服務所、林口服務所、大園服務所、大湳給水廠、平鎮給水廠、龍潭給水廠、本處業務課(均含附件)



A080400_公用事業科109/11/18



1090296292

有附件